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委任執行董事公告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6年9月6日以現場方式召開。經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本公司董事表決，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楊東寧女士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依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董事會欣然宣佈楊東寧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楊東寧女士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期自本公司股東會選舉其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其任職資格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之日起算，至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本公司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公司股東發出召開本公司股東會的通知和通函等文件。

楊東寧女士的簡歷請見本公告附錄。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伍秀薇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6年9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鵬先生及肖建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徐向先生、王少群先生、喻強先生及宋洪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麗娜女士、王鵬程先生、高平陽先生、賈若先生及楊長纓女士。

附錄：

楊東寧女士的簡歷

楊東寧女士，50歲。楊女士曾任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創新業務監管部主任；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北京監管局黨委書記、局長；中國進出口銀行副行長。楊女士擁有英國倫敦大學亞非研究學院經濟學博士學位。

楊東寧女士作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任何董事袍金，而是依據其在本公司的具體管理職位取得相應薪酬，包括崗位工資、績效獎金和福利。

除上述所披露外，楊東寧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無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楊東寧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具《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且沒有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楊東寧女士確認，概無與彼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